

奉天通志

十函之三

奉天通志卷一百四十五

財政志

遼左古稱天府爲百貨豐盈之區顧於漢後與中原離合不恆食貨諸門多慨無徵度支鹽鐵之置使實始於遼賦稅鹽法幣制亦導源於金明以遼東爲軍糧鹽徭稅之制又視前代爲詳清以盛京爲發祥重地賦斂從薄以豐其聚乾隆之世尤嚴滿漢之禁自斯以來地有遺力民有餘利戶口蕭疏原隰榛莽寶蘊於地富藏於野亦封禁之效也迨於清季不能復封故步實行移墾實邊之計增設州縣百政待興光宣之交按其出入之額皆逾千萬甘新黔桂諸省所弗逮也近年因曠土日闢之故租賦旣已銳增又以輪軌交通工商日盛其他雜稅亦復稱是綜其出入常額更遠軼

於清季民力之殫國用之重亦可見於此矣彙而錄之曰租賦曰
稅捐曰關稅曰鹽法曰幣制曰官業收入曰雜收入曰協餉曰歲
入曰歲出凡文所不能詳者以表明之述財政志第十三凡得四
卷

財政一

歷代租賦

遼西郡戶七萬二千六百二十四口三十二萬二千三百二十五
遼東郡戶五萬五千九百七十二口二十七萬二千五百三十九
玄菟郡戶四萬五千六十二口二十二萬一千八百四十五

漢書地理志

按戶口應列民政茲於財政首列歷代戶口者以魏唐以前賦

稅多出於民戶人丁不詳爲開載無以審財賦之多寡輸納之
豐儉

今有無秩祿之奉爵邑之入而樂與之比者命曰素封封者食租
稅歲率戶二百千戶之君則二十萬朝覲聘享出其中

史記貨殖傳

按一戶租稅歲二百以遼東戶五萬計之卽不計畸零而歲入
租稅已一千萬矣

漢興天下既定高帝約法省禁輕田租什五而稅一

食貨志

文帝十三年詔除田之租稅

本紀是年六月詔曰農天下之本務莫大焉今墮身從事而有
租稅之賦其於勸農之道未備其除田之租稅

孝景二年令民半出田租三十而稅一

本紀

按漢書諸志不載每郡國墾田細數故遼東西玄菟田租無考

漢四年初爲算賦

高帝紀如淳曰漢儀注民年十五以上至五十六出賦錢人百二十爲一算

文帝民賦四十

賈捐之傳常賦百二十時天下民多故出賦四十

武帝民賦數百

賈捐之傳

宣帝甘露二年減民算三十

紀本

成帝建始二年減天下賦錢算四十

十本紀注云本算百二十今減四十爲八十

口賦

民年七歲至十四出口賦錢人二十三二十錢以食天子其三錢

者武帝加口錢以補車騎馬

昭帝紀注

更賦

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溫更古者正卒無常人皆當更步爲

之一日一更是爲卒更貧者欲得雇更錢次直者出錢雇之月二千是爲踐更天下人皆直戍邊三日不可人人自行三日戍諸不行者出錢三百以給戍者是爲溫更

後漢

遼西郡戶萬四千一百五十口八萬一千七百一十四

遼東郡戶六萬四千一百五十八口八萬一千七百一十四

按戶在六萬以上則口當在三十萬以上蓋口數原書闕後人以遼西郡口數妄補之耳

玄菟郡戶一千五百九十四口四萬三千一百六十三

按後漢書陳敬王羨傳肅宗按輿地圖令諸國戶口皆等租入歲各八千萬郡國志陳國戶十一萬以史記貨殖傳一戶歲租

稅二百計之不過三千餘萬或後漢租稅重於前漢遼東六萬戶當陳國之太半以至少租稅計之當有四千萬

建武六年詔收見田租三十稅一如舊制

紀本

延熹八年初令郡國有田者畝稅斂錢

十本紀注畝錢也

中平二年稅天下田畝十錢

紀本

按田租收粟與穀據朱暉傳有詔一取布帛延熹中平兩次加畝稅十錢則又在粟穀布帛之外

算賦口賦更賦一如前漢

按除口算更賦迭見本紀

魏

魏武初平袁氏以定鄴都令收田租畝粟四升戶絹二匹綿二斤

餘皆不得擅興藏強賦弱

晉書食貨志

晉

平州昌黎郡戶九百八十八

遼東國戶五千四百

玄菟郡戶三千二百

幽州遼西郡二千八百

晉書地理志

武帝平吳之後有司制戶調之式丁男之戶歲輸絹三匹綿三斤

女及次丁男爲戶者半輸其諸邊郡或三分之二遠者三分之一

晉書食貨志以下並同

按晉昌黎等四郡國僅一萬餘戶歲輸戶調絹當三萬餘匹綿

當三萬餘斤然平州一州之大外接高句驪夫餘諸國馭外撫

民支用必多戶調以外必別有取給之法今不可考至志載太元八年增稅米口五石按其時昌黎等郡國已迭爲燕秦所據未必行晉法矣又按晉書宣帝紀公孫文懿平收戶四萬口三十餘萬視晉志戶數懸殊今附誌於此

男子一人占田七十畝女子三十畝其外丁男課田五十畝丁女二十畝次丁男半之女則不課男女年十六以上至六十爲正丁十五以下至十三六十一以上至六十五爲次丁十二以下十六以上爲老小不事遠夷不課田者輸義米戶三斛遠者五斗極遠者輸算錢人二十八文

成帝咸和五年始度百姓田取十分之一率畝稅米三升

哀帝卽位乃減田租畝收二升

孝武帝太元二年除度田收租之制王公以下口稅三斛惟蠲在身之役八年又增稅米口五石

前燕

慕容皝晉穆帝永和元年春正月以牧牛給貧家使田于苑中公收其八二分入私有牛而無地者公收其七三分入私記室參軍封裕諫曰自永嘉喪亂百姓流亡中原蕭條千里無烟飢寒流隕

相繼溝壑武宣王

謂慕容容

以聖武神略保全一方故九州之人塞表

殊類襁負萬里者若赤子之歸慈父流人之多于舊土十倍有餘人殷地狹故無田者十有三四殿下以英聖之資克廣先業南摧強趙東滅句驪北取宇文拓境三千里增民十萬戶宜悉罷諸苑以業流人人至而無資產者賜之以牧牛不當更收重稅也且魏

晉雖道消之世猶削百姓不至于七八特官牛田者官得六分百姓得四分私牛而官田者與官中分百姓安之人皆悅樂臣猶曰非明主之道而況增乎句驪百濟及宇文段部之民皆兵勢所徙非如中國慕義而至咸有思歸之心今戶垂十萬狹湊都城恐方爲國家深患宜分其兄弟徙于西境撫之以恩檢之以法使不得散在居人知國之虛實今中原未平資畜宜廣官司猥多游食不少一夫不耕歲受其飢必取于耕者而食之一人食一人之力游食數萬損亦如之四業者國之所資教學者有國盛事習戰務農尤其本也百工商賈特其末耳宜量軍國所須置其員數已外歸之于農教之戰法學者三年無成亦宜歸之于農不可徒充大員以塞聰儻之路孰乃下令曰君以黎元爲國黎元以穀爲命然則

農者國之本也而二千石令長不遵孟春之令惰農弗勸宜以尤不修闢者措之刑法肅厲屬城苑囿悉可罷之以給百姓無田業者貧者全無資產不能自存各賜牧牛一頭若私有餘力樂取官牛墾官田者並依魏晉舊法溝洫灌溉有益官司主者量造務盡水陸之勢中州未平兵難不息勳誠既多官僚不可減也待克平凶醜徐更議之百工商賈數四佐與列將速定大員餘者還農學生不任訓教者亦除員祿

晉書載記十六
國春秋前燕錄

按前燕全有今奉天地錄此以見其時民戶多寡及田賦大概慕容暉僕射悅綰言于暉曰太宰政尙寬和百姓多有隱附今諸軍營戶三分共貫風教陵弊威綱不舉宜悉罷軍封以實天府之饒肅明法令以清四海暉納之綰既定制朝野震驚出戶二十餘

萬

晉書
載記

後魏

營州昌黎郡戶二百一口九百一十八

遼東郡戶一百三十一口八百八十五

樂良郡戶二百一十九口一千八

營丘郡戶一百八十二口七百九十四

平州遼西郡戶五百三十七口一千九百五

太和八年始準古班百官之祿先是天下戶以九品混通戶調帛

二匹絮二斤絲一斤粟二十石又入帛一匹二丈委之州庫以供

調外之費至是戶增帛三匹粟二石九斗以爲官司之祿後增調

外帛滿二匹所調各隨其土平營州皆以麻布充稅

魏書食
貨志

按後魏一戶輸粟至二十餘石之多可謂極重之賦但以李沖傳所載民多隱冒五十三家方爲一戶考之則一戶歲輸二十餘石並不爲多昌黎等五郡戶一千有贏當歲輸布三千餘匹麻三千餘斤粟二萬餘石特皆爲邊郡戶口之數必從寬假征斂之政恐仍取盈今亦不可考

隋

遼西郡舊置營州戶七百五十一

隋書地理志

丁男一牀租粟三石桑土調以絹絕麻土以布絹絕以正加綿三兩布以端加麻三斤單丁及僕隸各半之未受地者皆不課

隋書食貨志

志

按今自山海關至遼河西岸皆隋遼西郡地而隋之遼西郡又

兼有熱河朝陽一帶戶決不止七百餘此蓋舉課戶而言

唐

營州柳城郡上都督府戶九百九十七口三千七百八十九

安東都護府戶一千五百八十二

新城遼城哥勿建安南蘇木底蓋牟代那倉巖磨米積利黎山延

津安市十四州天寶領戶五千七百一十八口一萬八千一百五

十六

舊唐地理志

凡授田者丁歲輸粟二斛稻三斛謂之租丁隨鄉所出歲輸絹二匹綾絁二丈布加五之一綿三兩麻三斤非蠶鄉則輸銀十四兩謂之調用人之力歲二十日閏加二日不役者日爲絹三尺謂之庸有事而加役二十五日者免調三十日者租調皆免通正役不

過五十日凡主戶內有課口者爲課戶若老及男廢疾篤疾寡妻

妾部曲客女奴婢及視九品以上官不課

太皇太后皇太后皇后一經麻以上親內命婦一

品以上親郡王及五品以上祖父兄弟職事勳官三品以上有封者若縣男父子國子太學四門學生俊士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同

免籍者役皆

商賈無田者以其戶爲九等出粟自五石至于五斗爲差下下戶

及夷獠不取焉

新唐書食貨志

按奉省于唐惟有營州一州安東一府戶口又極少庸租調必

無多新城以下十四州皆曾渠羈縻之州自無課役寶應以後

營州安東皆入盧龍節度例不由版籍戶口賦課亦由本鎮自

配

遼

東京道

遼陽府戶四萬六百四

開州戶千餘

不定州戶八百

保州戶一千

辰州戶二千

盧州戶三百

鐵州戶一千

興州戶二百

湯州戶五百

海州戶一千五百

耀州戶七百

嬪州戶五百

淶州戶二千

桓州戶七百

正州戶五百

慕州戶二百

顯州戶

闕

通州戶千餘

信州武昌縣戶一千